

漯河市司法局

漯河市司法局 关于成立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的通知

市局各科室、各直属事业单位：

为扎实做好我局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根据中共漯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印发漯河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漯河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专项督导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决定成立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领导小组及专班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张俊峰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孙振黎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光启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志远 三级调研员

龙如浩 四级调研员

成 员：李 凯 办公室主任

贺响洲 依法行政与普法科科长
冉秋丽 立法科科长
郑义龙 规范性文件管理科科长
赵丙云 行政执法推进协调监督科科长
吴 涛 行政复议与应诉一科科长
李孝扬 律师公证仲裁工作科科长
周 勇 法律援助工作科科长
陈金来 基层工作指导科科长
王 娟 法制审核科副科长

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法制审核科。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专班的主要职责：组织、传达、落实全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精神，制定创建工作台账，指导、监督全局创建工作有效落实。

法制审核科承担局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

